

討論文件

2013 年 2 月 26 日

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

414RO 號工程計劃－

梅窩改善工程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求委員支持，提升**414RO**號工程計劃「梅窩改善工程」的一部分為甲級的建議，用以在梅窩建造一條分隔行人通道及單車徑、一條行人橋、一個市鎮廣場及附屬的改善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該工程計劃所需費用為**1.931**億元。

## 工程計劃的範圍及性質

2. 建議提升為甲級的部分**414RO**號工程計劃(第一期工程)的範圍包括－

- (a) 在梅窩熟食市場與銀河之間，沿海建造一條長 230 米、闊 11.5 米的分隔行人通道及單車徑；
- (b) 一條長 35 米、闊 4.8 米橫跨銀河的行人橋；
- (c) 在梅窩舊墟附近興建一個市鎮廣場，連園景美化區、康樂文娛設施及一個表演場地；
- (d) 在梅窩不同的鄉村興建 8 個美化市容地帶；以及
- (e) 附屬工程，包括布告板、標誌牌、園景、排水及公用設施工

程。

3. 第一期工程平面圖載於**附件 1 至附件 5**。

4. 如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 2013 年 8 月展開建造工程，並在 2015 年 11 月完成。

## 理由

5. 政府於2004年年底提出《大嶼山發展概念計劃》，作為大嶼山未來可持續發展規劃的指引，並提出循安全、均衡及協調有序的方式進行發展。由於公眾支持在梅窩區內進行改善工程，以翻新梅窩景貌，政府在2007年5月發表的《經修訂的大嶼山發展概念計劃》，建議進行梅窩改善工程，以活化當地社區，振興區內經濟，並特別為汽車/單車使用者及行人加強道路安全。

6. 為探討實施擬議改善工程的最理想方法，我們自2007年起，就擬議改善工程，展開多次公眾諮詢，徵求包括梅窩居民、梅窩鄉事委員會、離島區議會、環保團體及其他關注組織等各有關持份者的意見。他們普遍支持政府分階段實施擬議改善工程，並盡早進行第一期工程，以加強道路安全及提升梅窩地區的康樂及旅遊潛力。

7. 單車是梅窩的主要交通工具。目前，在梅窩渡輪碼頭與銀河之間並沒有單車徑，單車使用者往來渡輪碼頭與梅窩腹地各住宅群，必須與汽車共用銀鑛灣路。區內人士十分關注此共用安排的安全情況。如果可以將單車徑與行人道及現有的行車道分隔，不僅可以改善道路安全，亦可提高這一段銀鑛灣路的交通流量。當梅窩熟食市場至銀河之間沿海的擬議工程完成後，便會有一條分隔的單車徑，改善交通安全；而且在懸掛式平台上，亦會有一條行人道，作為海濱長廊，供公眾享用。新的行人道連單車徑將會經橫跨銀河的行人橋，連接至現有位於涌口的道路網。在橫跨銀河的行人橋旁必須建造新橋，以容納新的行人道連單車徑。分隔行人通道及單車徑的相關平面圖及構思圖載於**附件 2 及附件 3**。

8. 建造一個市鎮廣場，包括園景區、康樂文娛設施及一個表演場地，可以滿足區內對康樂設施、節慶活動及街頭表演場地方面的需求，

亦可改善梅窩舊墟的景觀，為區內居民提供休憩花園，並增加對遊客與訪客的吸引力。市鎮廣場的構思圖及相關的概念設計圖載於**附件4**及**附件5**。此外，在各鄉村建造的8個美化市容地帶(載於**附件1**)，則可改善該些地區的環境，並為居民與訪客提供休憩點。

9. 由於缺乏內部資源，我們建議委聘顧問，就建造工程進行監督。

10. 我們會把414RO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sup>1</sup>保留為乙級，工程所包括的基礎設施工程，將可提升梅窩的吸引力及康樂發展潛力，從而改善區內經濟。414RO號工程計劃餘下部分的撥款，將會分期申請，以配合工程計劃的推行時間表。

## 對財政的影響

11.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擬議工程的建設費用為1.931億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建造	126.6
—— (i) 分隔行人通道及單車徑	56.7
(ii) 橫跨銀河的行人橋	11.3
(iii) 市鎮廣場	40.1
(iv) 美化市容地帶	4.3
(v) 園景工程	5.8
(vi) 其他附屬工程	8.4
(b) 環境緩解措施	2.2
(c) 顧問費	2.2

<sup>1</sup> 414RO號的餘下工程包括(i)梅窩碼頭路重新定線，並改善停車場；(ii)改善南面海旁，並重置貨物起卸區；(iii)優化梅窩碼頭廣場；(iv)重置熟食市場及有蓋單車停放處；以及(v)在梅窩設置/改善單車徑網絡及文物徑。這些餘下工程的平面圖載於**附件6**。

	百萬元	
(i) 合約管理	1.6	
(ii) 駐工地員工管理	0.6	
(d) 駐工地員工薪酬	17.2	
(e) 應急費用	14.8	
	小計	163.0 (按 2012 年 9 月 價格計算)
(f) 價格調整準備	30.1	
	總計	193.1 (按付款當日價 格計算)

## 公眾諮詢

12. 我們在可行性研究階段，分別於2007年9月8日及2008年5月31日舉行了兩次公眾論壇，就梅窩擬議改善工程的初步設計建立共識。公眾對分期實施擬議改善工程普遍支持並達至共識。

13. 我們在2011年12月28日就工程計劃諮詢梅窩鄉事委員會，該會支持第一期工程，並促請政府盡快施工。

14. 我們在2012年1月14日舉行了公眾論壇，提交第一期工程的詳細設計。公眾支持擬議工程，並要求盡快施工。其後，我們在2012年2月20日及10月22日諮詢離島區議會，區議員亦支持第一期工程，並促請盡快施工。

15. 我們在2012年5月4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該條例」)就擬議道路計劃(涵蓋上文第2段(a)及(b)所載項目)刊憲。在法定展示期內，收到一份反對書<sup>2</sup>。雖然我們已盡力調解，反對

---

<sup>2</sup> 反對者主要關注公眾諮詢不足、規模不合理、理由欠理據、以及施工時影響梅窩居民。他亦建議擴闊行車道以建造單車徑，作為另一個選擇。經書信來往，

者並沒有撤銷反對，該反對因而視為尚未調解反對<sup>3</sup>。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有關反對後，在2012年12月4日授權進行該道路計劃，無須修訂。有關的授權公告在2012年12月21日刊憲。

## 對環境的影響

16. 本工程計劃並非《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在2009年4月完成了初步環境審查，其內容已獲環境保護署署長同意。初步環境審查總結，如實施建議的監察及緩解措施，本工程計劃在環境方面，不會帶來長遠的影響。我們已把實施合適的監察及緩解措施的費用，計入工程預算費內，以控制在環境方面的短期影響。

17. 在施工期間，我們會實施相關合約訂明的監察及緩解措施，用以把施工引起的噪音、塵埃及工地的地面排水滋擾，控制在既定的標準及指引水平之內。這些措施包括使用低噪音建築機器、經常在工地清洗並灑水、覆蓋貨車上物料並提供車輪清洗設施，以及進行噪音與水質監察。我們已把220萬元(以2012年9月價格計算)，計算在工程預算費內，以實施環境緩解措施。

18.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已把擬議改善工程的設計及建造工序妥為考慮，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此外，為盡量減少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sup>4</sup>棄置的惰性建築廢物，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量在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把挖出的物料在工地內用作為填料)。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19. 在施工階段，我們會規定承建商提交一份廢物管理計劃書，以供

---

以及2012年8月16日會面交換意見後，反對仍未能調解。在2012年8月31日，反對者確認意向，不撤銷就擬議道路計劃的未調解的反對。

<sup>3</sup> 根據該條例，反對如不被撤銷，或不被有條件撤銷，均視為尚未調解反對，並會提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

<sup>4</sup>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4訂明。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惰性建築廢物。

審批。計劃書須列明廢物管理措施，包括適當的紓解措施，以避免產生、減少、再用和循環再造惰性建築廢物。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與核准的管理計劃相符。我們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以便運至適當的設施棄置。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的情況。

20. 我們估計，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約11 850公噸建築廢物。我們會在工地再用其中約1 890公噸(16.0%)惰性建築廢物，而把另外7 920公噸(66.8%)惰性建築廢物運往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此外，我們會把餘下的2 040公噸(17.2%)非惰性建築廢物運到堆填區棄置。這項工程計劃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建築廢物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468,840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27元；而運送到堆填區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125元<sup>5</sup>)。

## 對文物的影響

21. 擬議工程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 土地徵用及清理

22. 這項工程計劃無須徵用土地。

## 背景資料

23. 我們在2006年10月把第**414RO**號工程計劃列為乙級。

24. 我們在2007年7月，委聘顧問就梅窩的擬議改善工程進行可行性

---

<sup>5</sup> 有關單位價格已計及堆填區的闢設和營運費用、堆填區填滿後進行修復工程的費用，以及堆填區修復後所需的護理費用，但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90元)，以及當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闢設新堆填區的費用(有關費用應會較高昂)則沒有計算在內。

研究。該研究在2009年12月完成，費用為355萬元，並已在整體撥款分目**7100C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新市鎮及市區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目下支付。

25. 為進一步推展本工程計劃，我們在2009年10月委聘顧問進行工程計劃的詳細設計，預計費用為616萬元，並在分目**7100 C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新市鎮及市區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目下支付。我們在2012年12月，已大致上完成擬議工程計劃的詳細設計。

26. 工地範圍內有322棵樹，其中230棵將會保留。擬議的改善工程涉及移走92棵樹，其中38棵將會被砍伐，54棵將會在工地內移植。須移走的樹木全非珍貴樹木<sup>6</sup>。我們會把種植樹木建議納入擬議改善工程中，估計會種植68棵樹、13 000叢灌木，並闢設200平方米草地。

27.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115個(95個工人職位，20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提供2 370個人工作月就業機會。

## 未來路向

28. 如獲委員支持，我們計劃在2013年3月13日提請工務小組委員會通過，把**414RO**號工程計劃局部提升為甲級，以便在2013年5月向財委會申請批准撥款。

## 發展局

### 土木工程拓展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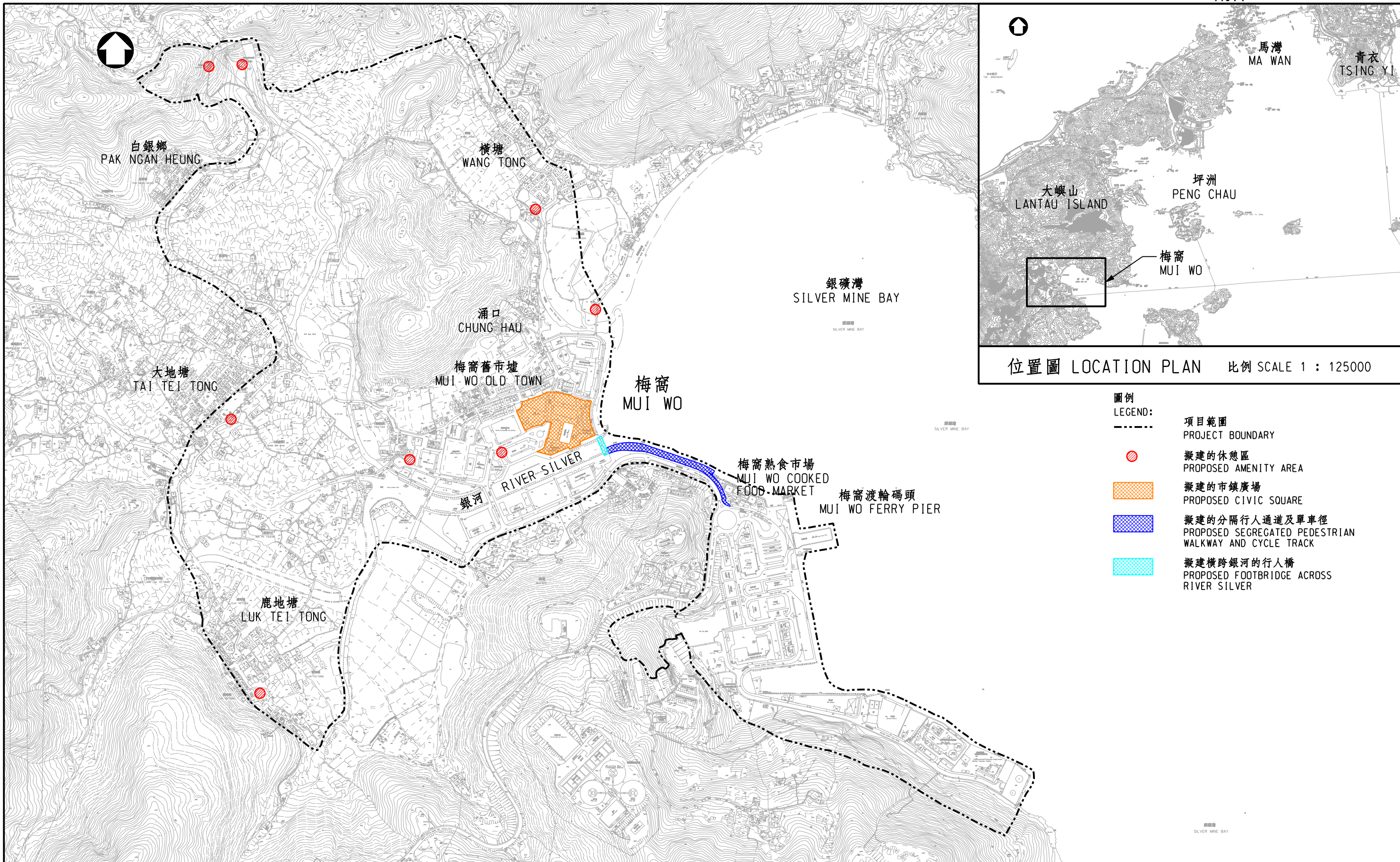
2013年2月


---

<sup>6</sup> 珍貴樹木包括《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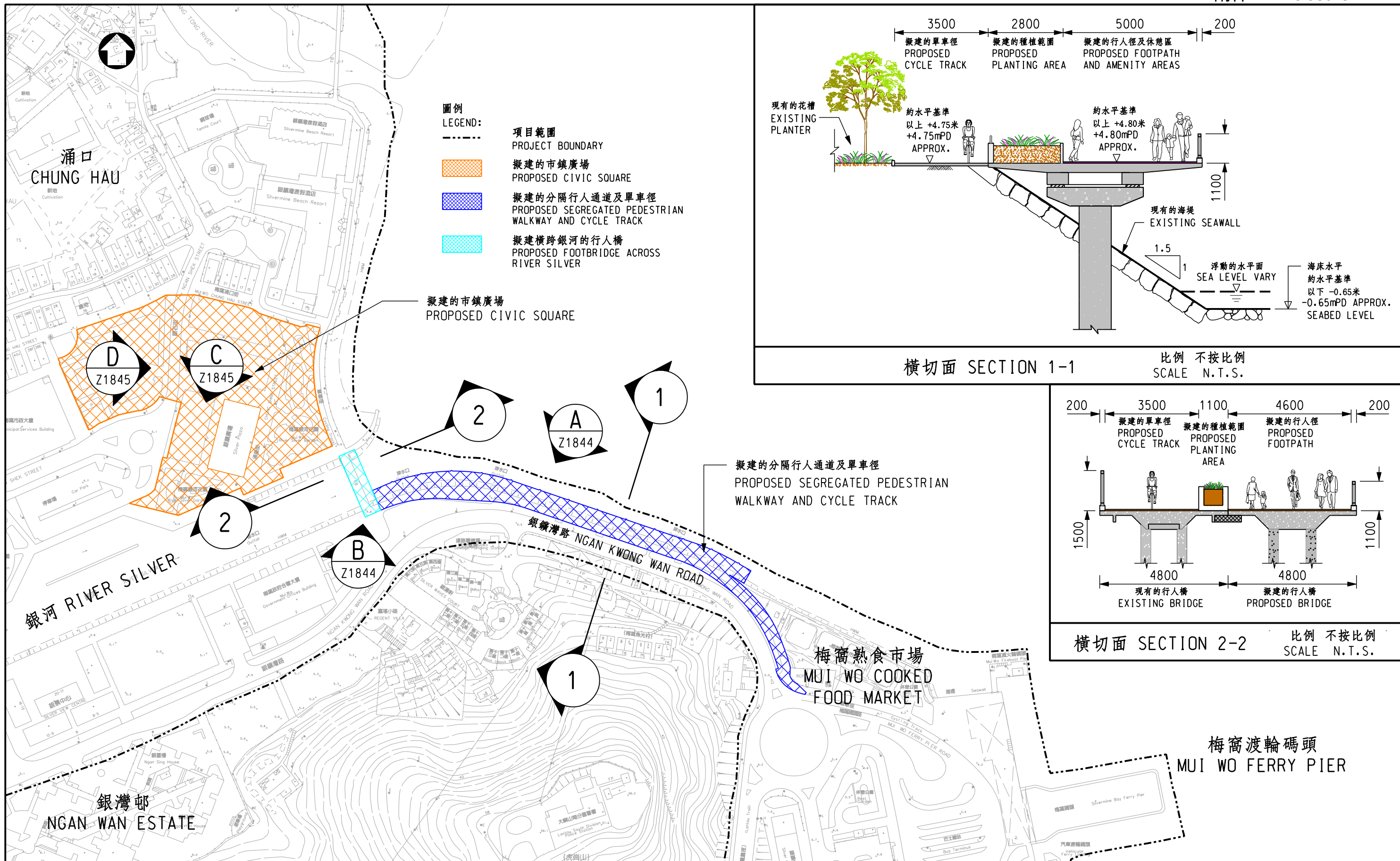
- (a) 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
- (b) 具文化、歷史或紀念價值的樹木，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和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形態獨特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1.0米的樹木(在高出地面1.3米的水平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範圍等於或超逾25米。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一期) - 平面圖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1 - LAYOUT PLAN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0	辦事處 offic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1 : 7000 @A3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KI-Z1842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一期)

— 分隔行人通道及單車徑, 橫跨銀河的行人橋和市鎮廣場平面圖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1 -  
GENERAL LAYOUT FOR SEGREGATED PEDESTRIAN WALKWAY AND CYCLE TRACK,  
FOOTBRIDGE ACROSS RIVER SILVER AND CIVIC SQUARE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0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1 : 2000 @A3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KI-Z1843

辦事處 off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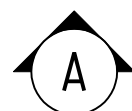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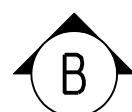
CEDD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支撐面板行人通道及單車徑(構思圖)

PEDESTRIAN WALKWAY ON SUSPENDED DECK AND CYCLE TRACK (ARTIST'S IMPRESSION)



銀河上的連接橋(構思圖)

FOOTBRIDGE ACROSS RIVER SILVER (ARTIST'S IMPRESSION)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一期) - 分隔行人通道及單車徑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1 -  
ARTIST'S IMPRESSION OF SEGREGATED PEDESTRIAN WALKWAY AND CYCLE TRACK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0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N.T.S.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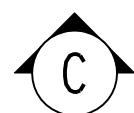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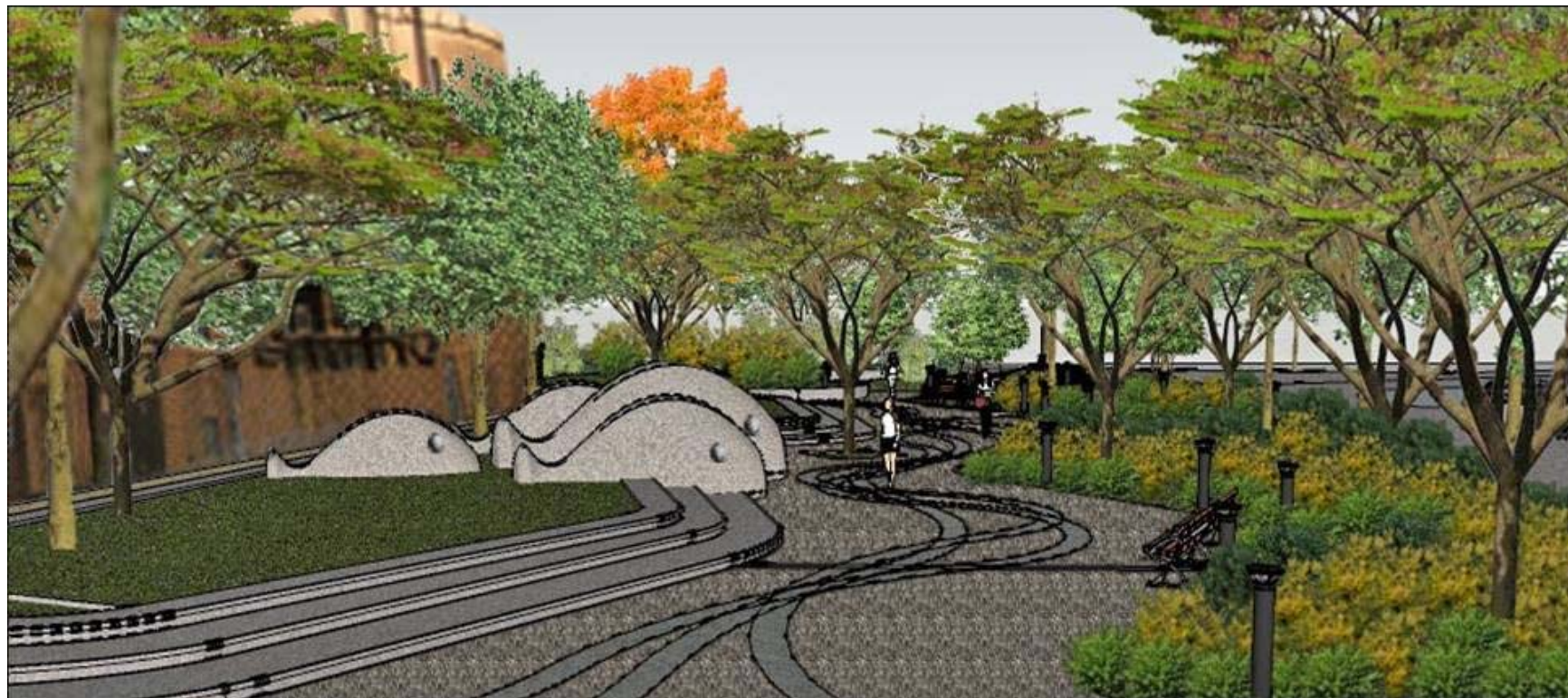
HK I-Z1844

辦事處 Off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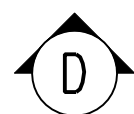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市鎮廣場的休閒遊樂區(構思圖)  
RECREATION & LEISURE AREA IN CIVIC SQUARE (ARTIST'S IMPRESSION)



市鎮廣場的表演場地(構思圖)  
PERFORMANECCE VENUE IN CIVIC SQUARE (ARTIST'S IMPRESSION)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一期) - 市鎮廣場構思圖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1 -  
ARTIST'S IMPRESSION OF CIVIC SQUARE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0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N.T.S.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KI-Z1845

辦事處 offic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 圖例 LEGEND:**
- - - 邊界線 SITE BOUNDARY
  - 現有樹木 EXISTING TREE
  - 建議樹木 PROPOSED TREE PLANTING
  - 建議移植樹 PROPOSED TRANSPLANTED TREES
  - 建議灌木 PROPOSED SHRUB PLANTING
  - 建議草坪 PROPOSED LAWN AREA
  - 建議裝飾鋪地 PROPOSED DECORATIVE PAVING
  - 建議座位 PROPOSED SEATING BENCH
- 1 2-5歲小童遊樂場 CHILDREN'S PLAYGROUND FOR 2- 5 YEARS OLD
  - 2 5-12歲小童遊樂場 CHILDREN'S PLAYGROUND FOR 5-12 YEARS OLD
  - 3 主長廊 MAIN PROMENADE
  - 4 現有士多房 EXISTING UTILITY ROOM
  - 5 森林公園 WOODLAND GARDEN
  - 6 加高花槽 RAISED PLANTER
  - 7 草坪及石塊 PLAY LAWN WITH BOULDER STONES
  - 8 雕刻 DISPLAY
  - 9 表演觀賞區 PERFORMANCE VIEWING AREA
  - 10 銀礦廣場 SILVER PLAZA
  - 11 消防通道 EVA ROAD
  - 12 長者運動設備及活動空間 ELDERLY EXERCISE EQUIPMENT AND ACTIVITY SPACE
  - 13 表演舞台(設暢通無阻的通道) PERFORMANCE STAGE (WITH BARRIER FREE ACCESS)
  - 14 停車位 PARKING AREA
  - 15 單車停放處 BICYCLE PARKING

斜道 RA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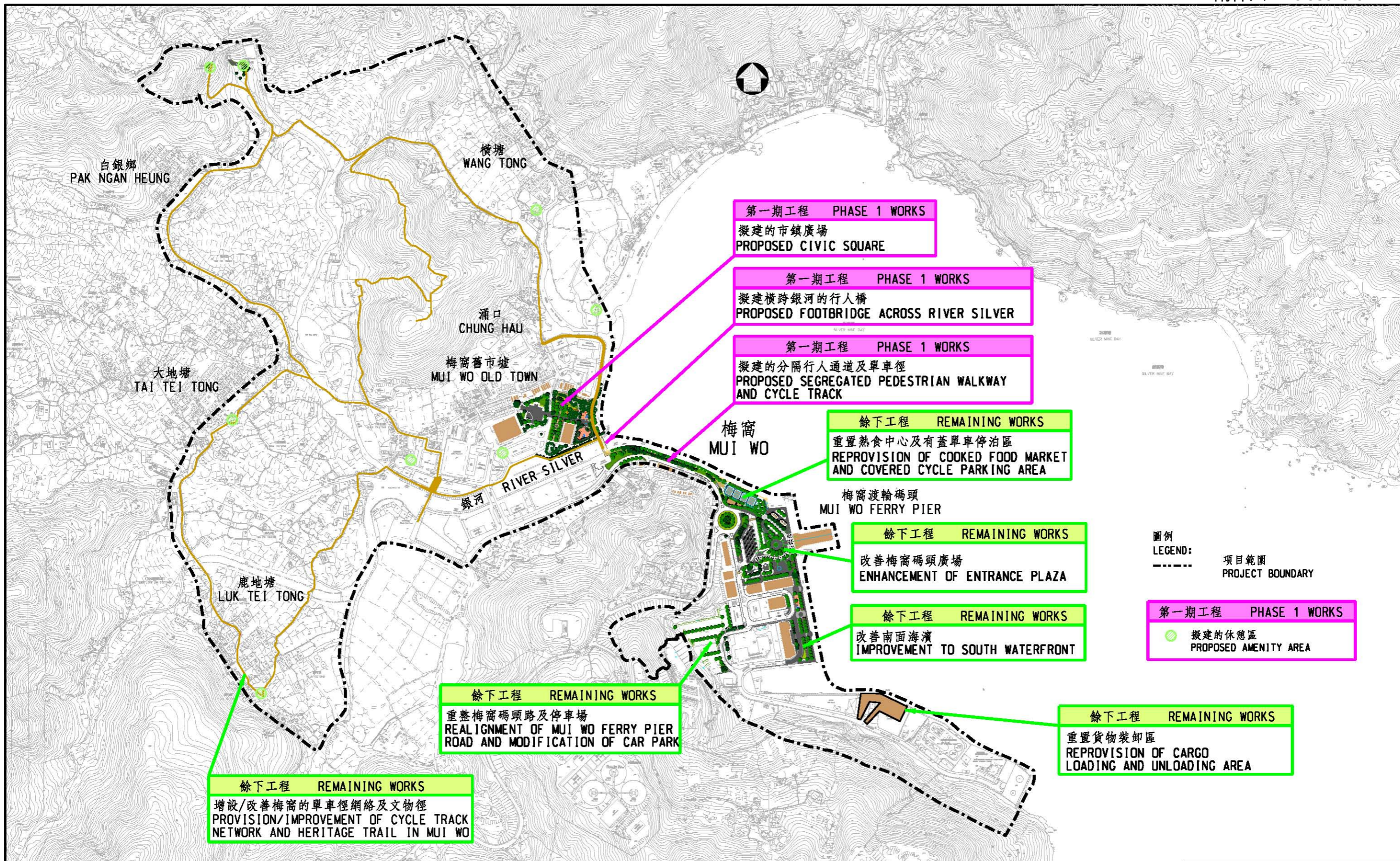
停車場 CARPARK

銀河 RIVER SILVER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一期) - 市鎮廣場概念設計圖則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1 - CIVIC SQUARE CONCEPTUAL LAYOUT PLAN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0	辦事處 offic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1 : 600 @A3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KI-Z1846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 - 平面圖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 LAYOUT PLAN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0	辦事處 office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HONG KONG ISLAND AND ISLANDS DEVELOPMENT OFFICE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1 : 7000 @A3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HKI-Z1855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